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cu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7)

補充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茲提述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報所載資料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導致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收益大幅減少的原因

誠如本集團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收益大幅下降，主要由於：(i)流失部分主要服裝客戶的採購訂單；(ii)本公司採取更審慎的財務方針，專注於信譽較佳的客戶，以減低拖欠發票的風險；(iii)本集團有意專注擴展中國及香港的業務，同時發展創新型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分部的業務；及(iv)本集團經歷兩次重大轉變，涉及股東架構及董事會組成變動。

收益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流失現有服裝客戶的採購訂單，主要與管理團隊的重大變動有關。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亦經歷了兩次重大轉變，涉及二零二三年七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期間及前後發生的主要股東變動及董事會組成的重大變動，以及企業形象重塑，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公司標誌及公司網站域名。於繼續專注於服裝供應鏈管理發展的同時，該等變更對本集團重新定位以實現長期增長而言乃不可或缺。此外，同時進行的策略檢討、營運重整及客戶重建工作暫時影

響了本公司的表現。在策略檢討中及鑒於本集團的應收款項賬齡不斷增加，本公司已採取更審慎的財務方針，專注於信用較佳的客戶，以減低拖欠發票的風險。此舉進一步影響短期收益，但可維持長期財務穩健。

於有關變動期間，本公司面臨不可預見的資本市場阻力，融資活動受到阻礙，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期間的三次配售中，僅實現兩次部分配售，對發展勢頭造成負面影響。然而，隨著近期董事會組成穩定，本公司已獲得所需資金及管理重點，以實施其長期業務策略。

本公司承認，收益下降乃該等特殊事件及過渡階段造成的暫時後果。鑒於業務發展需要時間取得進展，本公司充滿信心，服裝供應鏈管理分部將於二零二五財政年度恢復收益增長，同時減少對過往集中客戶結構的依賴。

業務模式及業務方向

本集團為一間綜合供應鏈管理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端到端客製化解決方案，使客戶能夠專注於核心戰略措施，如品牌發展、零售管理，並適應快速轉變且競爭激烈的市場動態。業務由在統一營運框架下的兩個協同分部組成。

服裝供應鏈管理分部

服裝供應鏈管理分部為本集團的核心及基礎，為服裝客戶(包括服裝品牌商及製造商)提供垂直整合解決方案，以協助其於供應鏈週期內提升營運或降低複雜性，其中包括市場分析、產品設計、原材料採購、物色供應商、生產監督、品質控制、中介服務、貿易便利化、訂單履約及物流協調等綜合服務。透過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為尋求精簡供應鏈支援的客戶大幅降低其營運複雜性，從而透過服務費產生佣金收入或採購或轉售活動的利潤以產生收益。

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分部

在核心服裝供應鏈管理專長的基礎上，本集團的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分部已制定及整合先進的技術解決方案，以提升傳統的供應鏈流程。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分部將防偽保護、產品追蹤系統及互動營銷解決方案等科技驅動的增值服務與傳統供應鏈服務整合，為服裝及非服裝行業提供支援。該擴展可提高毛利率，同時擴大本集團的服務範圍及收益潛力，並結合專業的電子商務解決方案，透過產品整理、訂單履約及交易處理等服務，為數碼平台提供端對端支援。

該等創新型服務不僅提升本集團於服裝領域的競爭地位並使其脫穎而出，亦為擴展至非服裝產品類別創造機會。

從服裝供應鏈管理轉為創新型供應鏈管理

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啟動策略轉型後，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分部為本集團核心服裝供應鏈管理業務的自然演進。本集團最初為一間提供垂直整合解決方案的專門服裝供應鏈管理公司，為了適應市場轉向電子商務、快速時尚的趨勢以及滿足對高透明度數碼解決方案的需求，本集團設立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分部自然延伸了物流管理能力，能夠提升服裝供應鏈服務的技術水平及擴展至非服裝領域，同時保持營運協同效應。

業務方向

同時，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服裝供應鏈管理及創新型供應鏈管理分部的協同增長，並於中國及香港市場重新分配資源，擴大營運範圍、服務容量及市場份額，其中涉及調整香港及中國營運的人手分配、重新分配員工、籌備成立新辦事處，以及積極尋求該等分部的業務新機遇。就服裝供應鏈管理分部而言，資本將加強營運能力，包括物流協調、為買家／供應商配對的中介服務、採購、原材料採購及貿易便利化，同時擴張核心團隊，以改善與中國客戶的緊密關係。本集團的目標客戶為中國及香港的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服裝品牌及運動服裝客戶，透過開拓中國／香港市場，建立多元化的客戶獲取框架。

與此同時，本集團優先在中國及香港市場擴展創新型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其可產生更高的毛利率，同時擴大各種產品的服務範圍及收益潛力。

最新進展

截至本公告，本公司正與數家中國中小企服裝品牌合作，並已與一間上海中小企服裝品牌就原材料採購、產品開發及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訂立諒解備忘錄，預計每月可為本集團產生人民幣3百萬元至人民幣5百萬元的收益。

就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公佈並於二零二四年年報披露的與中國供銷商貿流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戰略合作協議而言，本集團自此已優化與832供應鏈循環相關的合作框架，詳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公佈。更新後的架構包括經延長的合約期限、經擴大的營運範圍及具體收益分成模式。近幾個月，本集團管理層與業務夥伴進一步商討實施方案，以實現832平台與832平台供應鏈循環及其生態系統之間的協同效應，透過提供中介服務促進買家及供應商交易，並拓寬832產品的銷售渠道。

此外，就基於創新型供應鏈管理服務的非服裝產品所產生的收益而言，本公司的物流管理服務旨在促進832平台上供應商及買家的買賣交易。透過與832平台數碼整合的創新型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本公司擔任服務中介人，協助供需雙方客戶增加交易量，同時簡化營運。近期業務發展顯示，在營運資金充裕的情況下，於二零二五財政年度末之前，根據採購與轉售模式，已確定數量的潛在交易可為本公司創造10,000,000至20,000,000港元的收益，並從交易中獲得毛利。

建築材料分部

本集團對建築材料分部維持保守態度，並無計劃重大投資或重大業務發展舉措。管理層堅定專注於發展核心服裝供應鏈管理業務及擴展創新型供應鏈管理服務範圍。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誠如年報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2,583,000港元，有關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中扣除，以將本集團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零。

賬面記錄的無形資產與在歐洲聯盟註冊的兩個商標（具體指「**GC Fontana**」及「**FC Fontana Cashmere**」，統稱「商標」）有關，本集團持有該等商標用於服裝及相關產品，主要為歐洲市場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

導致減值的原因及情況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審計期間，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業務前景，並委聘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AP Appraisal Limited（「**APA**」）對商標進行減值評估，該估值師採用收入法評估商標價值。估值的部分主要假設為：(i)鑒於該兩個商標的服裝產品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歷史銷售額已降至零，預計該兩個商標的服裝產品於未來五個年度的銷售額將為零；(ii)本公司不會以該兩個商標生產新產品；及(iii)由於缺乏收入、利潤及市場價值，本公司無法出售商標。有關服裝產品銷售收益大幅減少的更多詳情，請參閱「導致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收益大幅減少的原因」一節。現時本集團並無於未來使用商標發展服裝或相關產品的任何具體計劃，亦無於短期內在歐洲市場發展服裝或相關產品的任何計劃。有關本集團的業務方向及其地域重點，請參閱「業務模式及業務方向」一節。根據APA進行的減值評估，由於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商標的賬面總值，故確認減

值虧損。與上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三年相比，上述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乃根據其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初始收購成本10,000,000港元計算，並以直線法按10年期攤銷。

主要參數

除上文所述外，與估值相關的若干其他主要參數如下：

參數	數值	來源
利得稅	除稅前溢利的 16.5%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局
貢獻資產費用(「CAC」)的必要收益率—營運資金	4.0%	截至估值日期的除稅後借貸成本(香港5年期借貸利率)
CAC的必要收益率—固定資產	10.0%	截至估值日期的借貸成本(中國5年期借貸利率)50%+股權成本50%(根據資本資產定價模型(「CAPM」)計算得出)
CAC的必要收益率—現有員工	14.0%	根據CAPM計算得出的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
可用年期	5年	管理層提供的資料及預測

基於審慎考慮，董事會同意獨立估值師就兩個相關商標的服裝產品未來不會有銷售的主要假設，乃由於其反映本公司並無進一步發展該等產品的明確意向。此外，本公司的地域重點正轉移至中國及香港市場，而非商標的註冊地歐洲聯盟。董事會認為，估值師的假設及結論以及因此產生的減值虧損屬合理及公平。此處理方式與年報所披露一致，即無形資產在預期不會從其使用中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

APA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國內外估值及顧問服務，如股權、無形資產、金融工具、機器設備、生物資產的估值。APA的團隊包括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註冊測量師、美國估價師協會認可高級估價師及其他國際估值機構的估價師。APA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投資物業確認減值虧損約7,310,000港元，有關投資物業位於九龍大南西街1008號華匯廣場3樓1、2、3、5、6及7號工場（「該等物業」），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持作賺取租金收入。

導致減值的原因及情況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用途由本集團自用轉為賺取租金，故該等物業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該等物業，而租賃一般初步為期兩年，按月付款。

來自投資物業的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物業價格大幅下降而出現減值跡象所致。

減值評估基準及方法

本集團委任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瑞恒評估有限公司（「瑞恒」）對該等物業進行減值評估。瑞恒採用收益法評估投資物業的使用價值，即將租金收入折現至現值，並與採用市場法估計的公平值（以同類物業的可資比較市值計算）進行比較。本集團採用收益法計算可收回金額，即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由於可收回金額低於投資物業的賬面總值，故確認減值虧損。收益法乃將現有租約產生的淨租金收入按適當的資本化比率資本化，並就標的物業的任何復歸潛力作出適當撥備。當市場上有可資比較的租金交易時，對於可產生租金收入的物業而言，這是一種普遍接受及採用的方法。在釐定市場租金時，瑞恒評估主要參考標的物業內的租賃情況及其他用途類似的物業的相關可資比較租金證據，並作出適當調整。資本化比率乃根據用途類似的物業經適當調整後的收益率分析得出。該資本化比率乃參考市場對用途類似的可資比較物業的一般預期收益率而估計，當中隱含反映物業的類型及質素、對未來潛在租金增長的預期、資本增值及相關風險因素。估值師亦已參考相關市場上的可資比較銷售證據核對我們的估值。

在考慮收益法時，估值師首先識別合適的租金可資比較物業。估值師已從公開領域中識別出位於同一標的樓宇及／或鄰近地區於估值日期前一年內成交的各個用途類型的所有租金可資比較物業。估值師已於同一標的樓宇識別出兩個相關租金可資比較物業，並就地點、面積、樓層、時間、樓齡及樓宇質素等方面作出適當

調整。經考慮上述因素後，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單位租金(經調整後)介乎該等物業建築面積每平方呎約16.06港元至17.51港元。

當需要資本化比率時，估值師首先為工業物業識別合適的收益率可資比較物業。估值師已從公開領域中識別出位於鄰近地區及於估值日期前一年內成交的各個用途類型的所有收益率可資比較物業。估值師已分析近期多項工業物業的銷售及租賃交易，並考慮差餉物業估價署公佈的私人非住宅物業的物業市場收益率。估值師已對該等物業採用3.6%的資本化比率。

過去數年，香港房地產市場(包括非住宅物業)因成交量低及物業價格普遍下跌而受挫。因此，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及經濟和經濟因素對香港的物業估值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該等物業的賬面總值按成本基準計算，並於剩餘土地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由於不存在跡象，故並無作出減值。與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審核相比，投資物業項下的該等物業按成本模式確認，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計提折舊，由於投資物業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已確認減值。

瑞恒評估有限公司為一間獨立的評估顧問公司，在多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除香港及中國內地外，業務亦遍及全球各地。其團隊的評估師均具備專業資格，包括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AICPA)頒發的商業評估資格(ABV)；特許另類投資分析師(CAIA)；美國評估師協會高級評估師(ASA)；財務風險經理(FRM)；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MHKIS)；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會員(MRICS)及其他資格。瑞恒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大幅減值虧損合共約17,600,000港元，並已於損益中扣除，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服裝供應鏈管理分部項下數名主要服裝客戶的長期逾期應收賬款所致。在貿易應收款項中，本集團四名主要服裝客戶(「四大客戶」)佔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總額超過97.7%，金額約為17,200,000港元，並已於損益中扣除。

導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原因及情況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審核期間確認，當時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資產進行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當時，在來自四大客戶的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中，所有逾期結餘均超過90天。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乃主要由於逾期付款所致。

該等長期逾期及相應減值虧損反映本集團於重組期間所面對的過渡性挑戰，以及為維持本公司業務及其業務網絡的穩定性而作出的策略性決定。請參閱本公告上述章節一導致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收益大幅減少的原因。

在大股東及董事會組成發生重大變化的這段期間，本公司採取了維護關鍵業務關係的政策，同時制定了新的發展策略方向。管理層意識到在此過渡階段維持長期合作關係的重要性，因此優先考慮關係的連續性而非積極收回應收款項。這種做法雖然暫時影響了收款效率，但對於穩定營運及促進本集團更廣泛的重組工作(包括企業品牌重塑及開發新的市場機遇)至為重要。

與此同時，本集團已實施更具選擇性的信貸政策，優先與信譽良好的客戶建立關係，以減低未來的違約風險。這種審慎的做法在加強本公司未來財務狀況的同時，亦要求對現有應收款項進行徹底審查。已確認的減值反映了該等被評估為可收回性不確定的結餘，尤其是來自在過渡期間減少了與本集團業務量的客戶。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基準及方法

本集團委任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預期信貸虧損估值師**」)進行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在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時，預期信貸虧損估值師已就貿易應收款項採用簡化方法，以反映各類應收款項的不同信貸風險特徵：

簡化方法無需追蹤信貸風險隨時間的變動。相反，實體自發起日起於每個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在對無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應用簡化方法時，會使用撥備矩陣。

就貿易應收款項的分組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值師會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對賬戶進行整體評估。具體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可分為兩類：

逾期天數	客戶數目	違約風險 (千港元)	損失率 (%)
一年內	0	0	5%
超過一年	4	17,895	100%

採用此方法乃主要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適用於應收賬款)的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規定。
- 無需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相反，虧損撥備乃基於自發起日起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為簡化起見採用撥備矩陣，按信貸風險特徵對應收賬款進行分組(例如，以內部信貸評級作為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種應收賬款的組合)。

收回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直追討四大客戶，並已發出多封正式催繳通知書，包括最終催繳通知書。本集團最近已將其追討工作由標準收款程序升級至正式法律執法，包括諮詢律師就進一步法律程序提供意見，而律師最近已代表本公司發出要求償還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催繳通知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結束起已向四大客戶進一步收取約760,000港元。

自此，本公司已加強其財務監控及客戶管理流程。隨著領導團隊現時穩定下來及策略性重新定位順利進行，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分散客戶基礎及加強信貸管理措施，以盡量減低日後的應收款項風險，同時在既有及新業務分部追求增長目標。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合共約2,000,000港元，並已於損益中扣除(「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主要包括向本集團供應商作出的墊款。在該等其他應收款項中，本集團首四名主要供應商(「四大供應商」)佔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總額約95.0%，金額約為1,900,000港元，並已於損益中扣除。

導致服裝供應商墊款減值的原因及情況

在四大供應商中，其中三名供應商（「服裝供應商」）佔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1,280,000港元。該等向供應商作出的墊款主要為30%的可退回按金，向與銷售服裝及相關產品有關的供應商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由於部分預期銷售其後並無進行，故供應商同意將未償還結餘用於抵銷未來訂單的採購。

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基於向供應商作出墊款的性質及行業狀況，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並已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從而產生上述減值。考慮到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的服裝銷售大幅減少，該等預付款項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未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基準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審核期間確認，當時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本集團委任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預期信貸虧損估值師進行有關評估。

在對其他應收款項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時，預期信貸虧損估值師已就其他應收款項採用一般方法：

- 此方法採用三階段信貸虧損模式。虧損撥備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而定。
 - i. 第一階段：就信貸風險未出現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而言，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ii. 第二階段：就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而言，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iii. 第三階段：就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而言，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所用的重要輸入數據如下：

階段	違約風險 (千港元)	違約機率	違約損失率
1	6,072	0.48%–26.33%	72.1% ¹
2	3,659	49.25%	72.1% ¹
3	0	100%	100%

¹ 按1–27.9% (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所提供次級債券的長期平均最終債務回收率) = 72.1%計算

採用此方法乃主要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一般方針(其他應收款項)的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適用於金融工具(簡易方法所涵蓋者除外)。
- 涉及三個階段的信貸虧損模型(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以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為基礎。
- 適用於具有較複雜的條款以及出現信貸風險波動的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損評估的主要輸入數據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價值於評估時所參考及使用的主要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項下債務人的歷史還款記錄；
- 基於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估計的前瞻性因素；
- 管理層對債務人財務及營運資料的判斷；
- 管理層就分析模型中所採用主要參數的判斷；
- 市場數據的公開可得資料來源。

收回向服裝供應商提供的墊款

本集團最近已向服裝供應商發出正式催繳函，然而，截至本公告日期，自財政年度年結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集團並無進一步收回任何其他應收款項。董事會認為，鑑於結算該等其他應收款項並無合約到期日，加上供應商單方

面將該等墊款轉為不可退還的預付款項的風險，本公司已與該等供應商採取合作立場，以促使彼等最終使用預付款項或和解協商。本集團已採取審慎方針確認相關信貸風險及減值。

另一方面，董事會預期，服裝產品銷售以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於可預見未來將會復甦。預期該業務活動的改善應可為本公司創造更利好的環境，以進一步使用該等預付款項，從而減低未償還風險及調整供應商關係，重拾交易動力。

倘該等預付款項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年結日前仍未動用，本公司將保障股東利益，審慎評估供應商實際還款的可能性或尋求其他結算方式並選擇在當前情況下對本公司最有利的方案。董事會將繼續致力於在盡量提高可收回價值與維持審慎財務管理之間取得最佳平衡。

導致向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墊款出現減值虧損的原因及情況

在其他應收款項中，其餘一家四大供應商為本集團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應收款項金額約為630,000港元。

向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墊款乃以一份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元的正式貸款協議支持，年利率為3.45%，期限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墊款**」）。同時，彼等亦向本集團提供系統及服務，以支持ISCM，以發展電子商務業務。

墊款屬於商業形式的按金，同時亦為本集團向電子商務平台擁有人尋求其他商機的戰略推動力。該供應商確認並提出此計劃，據此，本集團將定位為主要服務供應商，為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提供全面的供應鏈管理服務，同時保留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作為專責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分包商的角色，從而充分發揮各方的核心競爭力，建立具協同效應的合作夥伴關係。鑒於本集團的分包安排，墊款的商業功能乃作為計息可退還按金，以確保為ISCM電子商務業務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收回向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墊款

於本公司確認減值虧損及刊發年報時，墊款尚未到期。墊款其後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到期，其後本公司與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進一步商討還款安排，並已就(i)以未償還墊款抵銷服務及解決方案費用人民幣1,050,000元；(ii)將墊款餘額人

民幣1,950,000元另加利息延長6個月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及(iii)延期之年利率已調高至8%達成協議。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已表示有意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償還尚未償還的餘額，而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規定作出進一步披露。

內部控制政策

本公司收回逾期貸款的內部常規及程序包括以下四個階段：

(1) 定期監控

- 本公司維持系統化的程序追蹤應收帳款的帳齡，並由財務及信貸控制團隊進行定期審查。就逾期帳款而言，本公司將採取下列跟進行動。

(2) 發出催繳函及努力收回款項

- 一經發現逾期款項，本公司會向債務人發出正式催繳函，以確保債務人還款。本公司確保將該等通訊記錄在案，並根據拖欠的嚴重程度及持續時間升級。

(3) 收回持續逾期款項的加強措施

- 就多次催繳後問題仍未解決的帳戶而言，本公司的政策規定採取進一步行動，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措施：
 - (i) 協商還款計劃：與債務人溝通，制定正式結構性和解方案。
 - (ii) 法律評估與訴訟：評估並適時提出法律訴訟。
 - (iii) 第三方參與：邀請收款機構或顧問協助收回款項。

(4) 定期審查與加強控制

- 本公司定期重新評估信貸及收款政策確保成效，將過往收款所汲取的教訓及不斷演變的監管期望納入其中。

確認減值與收款行動的結論

董事會確認，所呈報的減值虧損乃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下有系統的財務報告過程中確認，而非需要即時反應的個別事件。本集團在核數師及獨立估值師於年度審核週期的指導下，貫徹應用會計政策及撥備方法。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採用的估值方法或輸入數據值或假設與過往所採納者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在評估本集團的收款方針時，董事會仔細考慮下列各項：

1. 戰略轉型：本公司在二零二三財政年度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大部分時間經歷管理層及股東的重大變動，因此需要全面審視市場定位、客戶關係及長期戰略。
2. 維持關係：儘管本公司致力維持關係，但同時意識到過渡期間固有的不確定因素，本公司因此特別注意在致力收款與維持可行的長期業務關係之間盡力取得平衡。由於本公司評估維持哪些合作夥伴關係可創造長期價值，此過程必然涉及營運調整。
3. 資源優先順序：在決定最佳市場方向時，董事會同時評估收款行動的適當強度，以符合戰略目標。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會進一步採取有節制的收款行動，以避免不必要地影響潛在商機。

短期內，本公司將會進行以下各項：

- 與債務人加強跟進工作，以確保還款或就結算進行磋商
- 在商業上合理的情況下，對持續拖欠的債務人採取法律追索行動
- 加強內部控制，包括加強信貸評估及監控

基於目前進展及上述進一步行動的承諾，董事會原則上已遵循上述部分-內部控制政策，並經考慮本公告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各自的收款部分所披露的情況。董事會確認，已採取及計劃採取的行動屬充分及合理。

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穩健管治，並將採取一切必要步驟優化收款，同時確保完全符合監管規定。重大發展將按上市規則規定予以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年報的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細葉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霆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為陳霆先生(主席)及陳霄女士；以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貝博士、楊孟璋教授、工程師及蔡文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icustech.com刊登。